

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教師甄選委員會公告

主旨：公告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次外籍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

依據：依本校 113 年 12 月 23 日召開之 113 學年度第 3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

公告事項：

一、本次甄選錄取人員：(最低錄取分數 82.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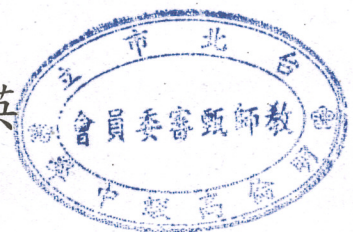
正取人員：Gary Giles

二、正取人員於公告錄取日起五日內以 E-mail 回覆確認是否報到，若屆時未報到視為放棄錄取資格。(相關資料寄至謝小姐 m075@mlsh.tp.edu.tw)，並依規定應檢附相關學經歷證件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文件向教育部申請工作許可者，如無法獲教育部核發工作許可者，無條件註銷錄取資格。

三、正取人員於到職日前應繳交半年內申請之無犯罪紀錄行為良好證明及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三個月內胸部 X 光檢查)；如未繳交者，註銷錄取資格。

四、正式錄取人員需遵守本國防疫相關規定及措施，辦理入境及到校報到作業，若無法於期限內完成報到，則視同自願放棄。

校長兼主任委員 洪金英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24 日